

证券代码：301035

证券简称：润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9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21日以书面通知的形式送达给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孙建国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全体监事讨论后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27日